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 2011—022 号
债券代码：122067 债券简称：11南钢债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不提供网络投票
- 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资融券业务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1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9:30，会期半天
- 3、会议地点：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南钢宾馆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2、关于制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6、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7、关于申请节能降耗调整产品结构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的详细内容将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1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

2、参加会议人员

（1）截止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有权委托他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4）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拟出席会议的，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于 2011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8:30—11:30、下午 1:00—4:00 到公司指定地点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2、书面登记

股东也可于 2011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现场登记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南钢办公大楼七楼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书面回复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0035

电话：025—57072073、57073432

传真：025—57072064

联系人：谢思伟 唐 睿

2、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股东参会回执及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会议记录；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回 执

截至 2011 年 9 月 14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钢股份”（600282）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11 年 9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出席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明确表达意见的，受托人 有权 /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1、关于公司 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预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制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3、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授权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4、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董事候选人	投票权数
杨思明	
吕鹏	
陶魄	
秦勇	
黄一新	
孙亦民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能提名的新董事候选人	

5、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独立董事候选人	投票权数
黄旭芒	
陈传明	
应文禄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能提名的新独立董事候选人	

6、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投票权数
吕庆明	
张六喜	
刘长军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能提名的新监事候选人	

7、关于申请节能降耗调整产品结构技术改造项目贷款的议案

授权投票：同意 反对 弃权

备注：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2、第 4 项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

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董事总人数（6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3、第5项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独立董事总人数（3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4、第6项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股东代表监事总人数（3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